

## 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 114 年度 禮儀暨孝親楷模選拔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 114 年度國民小學「禮儀暨孝親楷模」選拔及表揚實施計畫。
- 二、本校 113 學年度學務處工作計畫辦理。

### 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充實學生各項禮儀與孝親知能，誠於中、形於外，在生活中處處展現彬彬有禮的語言與舉止，並能表達對父母尊長的敬愛與感激。
- 二、培養學生建立孝親、敬長的觀念與謙和有禮的態度，發揚固有倫理道德，增進正向和諧的人際關係，營造祥和的校園文化。
- 三、型塑禮儀與孝親典範，鼓勵全體學生見賢思齊，共同營造長幼有序，謙讓有禮的社會。

### 參、選拔：

#### 一、選拔內涵

(一)禮儀楷模：禮儀是個人的生活行為規範與待人處世的準則，是個人儀表、儀容、言談、舉止、待人、接物等方面的基本素養，亦是個人道德品質、文化素養、教養良知等精神內涵的外在表現，其核心是尊重他人，待人友善，遵守國民生活須知與國民禮儀規範。

1. 日常生活禮儀：適時表達「請、謝謝、對不起」、與別人談話親切有禮、注意電話禮貌、衣著適當整潔、看到婦孺老幼能讓座。
2. 家庭生活禮儀：早晚向家人長輩問安、用餐請長輩先坐、出門回家面告父母、招待客人謙和有禮、與兄弟姊妹相親相愛、分擔家事。
3. 學校生活禮儀：微笑向師長同學問好、聽從師長的指導、不喧鬧影響他人、與同學和樂相處、愛惜公用物品、遵守場所規範、走路輕聲慢步、遵守上課及活動規則、準時出席會議並遵守程序及規範。

(二)孝親楷模：孝是中國人的傳統美德，是子女承順父母及尊親屬之意，盡力侍奉，使其悅樂。培養學生的孝悌品德，從要求學生對父母說話要笑臉相迎，言語謙敬開始；逐步要求學生能共同分擔家務，以適當

的方式表示問候；並學會體諒父母的辛勞，尊重父母的選擇；最終能學會自愛自重來報答父母的養育之恩。「百善孝為先」，孝是人特有的美好情感，是對生命的誠摯感謝，無怨無悔的回饋報恩。

1. 個人方面：愛護自己的身體，明德修身，刻苦奮鬥，自己該做的事自動做好，不讓父母擔心，也不惹父母生氣。品行好、有禮貌，對父母關懷體貼。
2. 家庭生活：幫忙做家事，減輕父母的負擔。有事能先告知父母，讓他們安心。孝順父母，友愛照顧兄弟姐妹，互相分享與扶持。
3. 學校生活：盡心盡力為自己與父母爭光，讓父母能以兒女為榮。要尊敬師長，友愛同學，刻苦勤學不懈，與同學相處和睦，使功課進步，成績優秀，品行良好，時常讓父母開心。所言所行不讓父母失望，不使家庭、父母蒙羞。對待人有禮貌，心中有道德，讓人感到歡喜你、肯定你，父母因為你的善行懿德，受到別人的歡迎祝福。

## 二、選拔規準：

### (一)行為舉止：

1. 語言表達：能注意不同時機，運用適切有禮的用語，精確的表達自己的意見和看法。
2. 行為表現：能依不同情境和對象，表現合宜守規、彬彬有禮的行為，增進人際間的和諧。
3. 儀容態度：能了解自己的角色與身份，視不同的場合與情境，修整最適切的儀容，表現誠摯敬謹的態度。

### (二)團體互動

1. 遵守紀律：能聽從師長的指導，遵守各種團體的規範，並表現合宜的行為舉止。
2. 尊重別人：在日常生活中能處處為人設想，表現尊重他人的態度和行為，並在團體人際互動中，尊重不同意見的表達。
3. 热誠助人：能時時關懷別人，適時的表現熱誠助人的態度與行為，共同增進團體生活的和諧與圓滿。

### (三)尊師敬長

1. 語言表達：能以誠摯有禮的語言和老師及長輩對談，並適時問早道好。
2. 行為表現：能在與老師及尊長的互動中，以敬謹的態度，展現禮讓關懷的行為，並誠心接受師長與尊長的指導。
3. 情意態度：在日常生活的應對、進退中表達對父母與師長的感謝與敬意。

### 三、選拔方式：

- (一)以班為單位，每班選出禮儀楷模一名、孝親楷模一名。
- (二)同年段不連續當選。當選模範生或孝親禮儀楷模者，以不重複為原則，讓其他表現良好的同學，亦有獲得肯定的機會。
- (三)各班選出之楷模名單請於3月28日(五)前繳回訓育組。(注意錯別字)

### 肆、獎勵辦法：

- 一、當選禮儀楷模及孝親楷模之學生，由學務處報教育局核獎表揚。
- 二、當選禮儀楷模及孝親楷模之學生，請校長於兒童朝會頒發獎狀鼓勵。

### 伍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